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环君分环评批〔2024〕1号

## 关于万吨智能化预制菜生产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湖南国泰食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申请〈万吨智能化预制菜生产加工项目〉环评批复报告》及有关附件已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经研究，批复如下：

湖南国泰食品有限公司拟在岳阳市君山工业园荆江门片区建业路以东、金园路以西、国泰路以南、万雨合业以北新建万吨智能化预制菜生产加工项目。项目用地总面积33334.99m<sup>2</sup>，总投资7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5万元。项目主要建设有1条酱腌菜生产线、1条预制菜生产线、1条果蔬制品生产线、1条菌制品生产线、1条水产品生产线等5条生产线及其他配套辅助工程等，建成后年产酱腌菜4万吨、预制菜2万吨、果蔬脆片0.5万吨、菌类0.1万吨、水产品0.5万吨。根据长沙幕川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万吨智能化预制菜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结论、专



家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一、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一）切实做好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提出的各项施工期污防措施，项目建设尽量缩短施工期，合理布局施工机械，对施工场地采取围挡、加盖篷布、洒水降尘等抑尘措施，禁止在大风天作业，渣土物料运输采用密闭或其他遮覆方式，有效减轻施工及运输的扬尘污染影响；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在22:00~次日6:00的敏感时段施工，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废水经沉淀后回用；建设期施工废料按要求分类收集，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

（二）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区自建隔渣隔油沉淀池收集处理达到君山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预处理中心接纳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君山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预处理中心处理，再经君山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排放。



（三）大气污染防治。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酱料包熬制废气、预制菜熬制废气及食堂油烟废气。酱料包熬制废气通过集气罩+引风机+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8483-2001）有关要求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预制菜熬制废气通过集气罩+引风机+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8483-2001）有关要求通过另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废气通过集气罩+引风机+油烟净化器+引风机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8483-2001）有关要求后高于楼顶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臭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后无组织排放。

（四）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平面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五）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认真落实固废分类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六）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事故环境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七）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



理台账，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ext{COD} \leq 3.6\text{t/a}$ ;  $\text{NH}_3\text{-N} \leq 0.6\text{t/a}$ 。

二、项目建设单位应当保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真实、可靠、有效。否则，我局将有权撤销该批复。

三、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该项目环评报批稿送至岳阳市君山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君山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长沙幕川环保有限公司。

四、岳阳市君山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项目建设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